2023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 “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 “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的指示、决策、结合辖区实际，研究提出具体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做好党的宣传、纪律检查、统战、人民武装等工作；领导街道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统筹区域发展；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单位、社会组织和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治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指导社区自治。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本级决算和3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包括：

1.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本级）

2. 武汉市汉阳区江堤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

3. 武汉市汉阳区江堤街道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4. 武汉市汉阳区江堤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第二部分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58.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94.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71.06	三、国防支出	34	3.4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9.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12.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51.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424.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5.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71.0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8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29.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929.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9,929.88	**总计**	62	9,929.8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　62 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29.88**	**9,929.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4.49**	**2,794.49**					
20101	**人大事务**	**11.50**	**11.50**					
2010105	人大立法	10.00	1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50	1.50					
20102	**政协事务**	**94.80**	**94.8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80	94.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6.41**	**2,466.41**					
2010301	行政运行	971.84	971.8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4.99	1,244.99					
2010350	事业运行	248.48	248.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2.00**	**72.00**					
2010450	事业运行	72.00	72.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9.53**	**29.53**					
2010506	统计管理	13.65	13.6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20	7.2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68	8.68					
20113	**商贸事务**	**69.01**	**69.01**					
2011308	招商引资	69.01	69.01					
20132	**组织事务**	**45.88**	**45.8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88	45.88					
20134	**统战事务**	**3.36**	**3.36**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	3.3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3	**国防支出**	**3.40**	**3.40**					

20306	**国防动员**	**3.40**	**3.40**					
2030601	兵役征集	3.40	3.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00**	**1.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00	1.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0**	**349.8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8**	**4.7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8	4.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74**	**180.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74	180.74					
20809	**退役安置**	**95.82**	**95.8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5.82	95.8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41**	**51.4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41	51.4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05**	**17.0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05	1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12.25**	**3,612.2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64**	**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64	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350.00**	**3,35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50.00	3,35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4.00**	**164.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4.00	16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61**	**9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8	1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22	74.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1.59**	**551.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5.66**	**105.66**					

2120104	城管执法	105.66	105.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5.93**	**445.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5.93	445.9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24.40**	**2,424.4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24.40**	**2,424.4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24.40	2,4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09**	**11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09**	**1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33	111.33					
2210202	提租补贴	3.76	3.7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1.06**	**71.0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1.06**	**71.0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71.06	71.0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	**1.8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0**	**1.8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80	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29.88**	**1,683.86**	**8,246.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4.49**	**1,293.42**	**1,501.07**			
20101			**人大事务**	**11.50**		**11.50**			
2010105			人大立法	10.00		1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50		1.50			
20102			**政协事务**	**94.80**		**94.8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80		94.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6.41**	**1,221.42**	**1,244.99**			
2010301			行政运行	971.84	971.8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4.99		1,244.99			
2010350			事业运行	248.48	248.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2.00**	**72.00**				
2010450			事业运行	72.00	72.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9.53**		**29.53**			
2010506			统计管理	13.65		13.6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20		7.2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68		8.68			
20113			**商贸事务**	**69.01**	**0.00**	**69.01**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69.01	0.00	69.01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5.88**		**45.8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88		45.88			
20134			**统战事务**	**3.36**		**3.36**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		3.3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3	**国防支出**	**3.40**		**3.40**			
20306	**国防动员**	**3.40**		**3.40**			
2030601	兵役征集	3.40		3.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00**		**1.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00		1.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0**	**180.74**	**169.0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8**	**0.00**	**4.78**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8	0.00	4.7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74**	**180.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74	180.74				
20809	**退役安置**	**95.82**	**0.00**	**95.82**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5.82	0.00	95.82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41**		**51.4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41		51.4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05**		**17.0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05		1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12.25**	**94.61**	**3,517.6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64**	**0.00**	**3.64**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64	0.00	3.64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350.00**		**3,35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50.00		3,35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4.00**		**164.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4.00		16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61**	**9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8	1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22	74.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1.59**		**551.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5.66**		**105.66**			
2120104	城管执法	105.66		105.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5.93**		**445.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5.93		445.9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24.40**		**2,424.4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24.40**		**2,424.4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24.40		2,4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09**	**11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09**	**1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33	111.33				
2210202	提租补贴	3.76	3.7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1.06**		**71.0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1.06**		**71.0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71.06		71.0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		**1.8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0**		**1.8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80		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58.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94.49	2,794.4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71.06	三、国防支出	35	3.40	3.4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00	1.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00	5.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9.80	349.8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12.25	3,612.2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51.59	551.59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424.40	2,424.4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5.09	115.0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71.06	0.00	0.00	71.0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80	1.8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29.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29.88	9,858.82	0.00	71.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929.88	**总计**	64	9,929.88	9,858.82	0.00	7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858.82**	**1,683.86**	**8,174.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4.49**	**1,293.42**	**1,501.07**
20101			人大事务	**11.50**		**11.50**
2010105			人大立法	10.00		1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50		1.50
20102			政协事务	**94.80**		**94.8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80		94.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6.41**	**1,221.42**	**1,244.99**
2010301			行政运行	971.84	971.8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4.99		1,244.99
2010350			事业运行	248.48	248.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	1.1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2.00**	**72.00**	
2010450			事业运行	72.00	72.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9.53**		**29.53**
2010506			统计管理	13.65		13.6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20		7.2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68		8.68
20113			商贸事务	**69.01**		**69.01**
2011308			招商引资	69.01		69.01
20132			组织事务	**45.88**		**45.8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88		45.88
20134			统战事务	**3.36**		**3.36**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		3.3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3			国防支出	**3.40**		**3.40**
20306			国防动员	**3.40**		**3.40**
2030601			兵役征集	3.40		3.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00**		**1.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00		1.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0**	**180.74**	**169.0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8**	**0.00**	**4.7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8	0.00	4.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74**	**180.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74	180.74	
20809	退役安置	**95.82**	**0.00**	**95.8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5.82	0.00	95.8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41**		**51.4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41		51.4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05**		**17.0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05		1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12.25**	**94.61**	**3,517.6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64**	**0.00**	**3.64**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64	0.00	3.64
21004	公共卫生	**3,350.00**		**3,35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50.00		3,35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4.00**		**164.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4.00		16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61**	**9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8	1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22	74.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1.59**		**551.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5.66**		**105.66**
2120104	城管执法	105.66		105.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5.93**		**445.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5.93		445.9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24.40**		**2,424.4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24.40**		**2,424.4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24.40		2,4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09**	**11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09**	**1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33	111.33	
2210202	提租补贴	3.76	3.76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		**1.8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0**		**1.8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80		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1.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0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9.20	30201	办公费	4.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09.20	30202	印刷费	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04.2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5.04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46	30206	电费	9.9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6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2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50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31	30215	会议费	2.7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60			

30302	退休费	78.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6.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2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9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9			
人员经费合计		1,586.78	公用经费合计					97.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1.06**	**0.00**	**71.0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1.06**	**0.00**	**71.0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1.06**	**0.00**	**71.0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71.06	0.00	7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 “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1		2.61		2.61		2.61		2.61		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9,929.88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39.1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1名公务员、4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对企业政策扶持奖励补助。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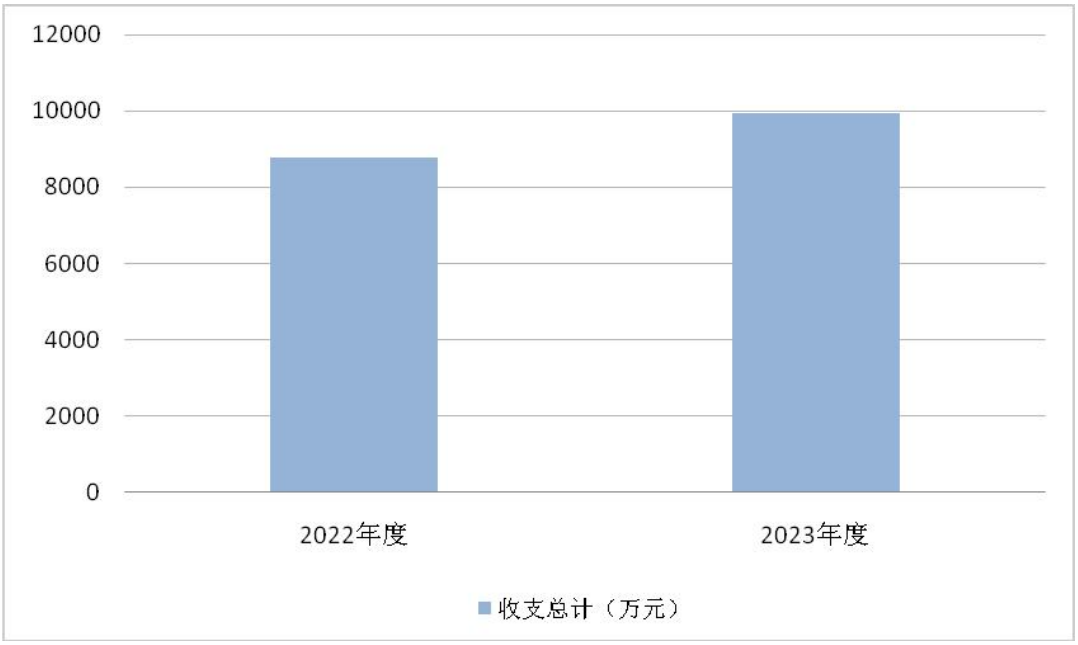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9,929.88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1,139.1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1名公务员、4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

对企业政策扶持奖励补助。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929.88万元， 占本年收入1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本年收入0%；事业收入0万元，占本年收入0%；经营收入0万元，占本年收入0%；其他收入0万元， 占本年收入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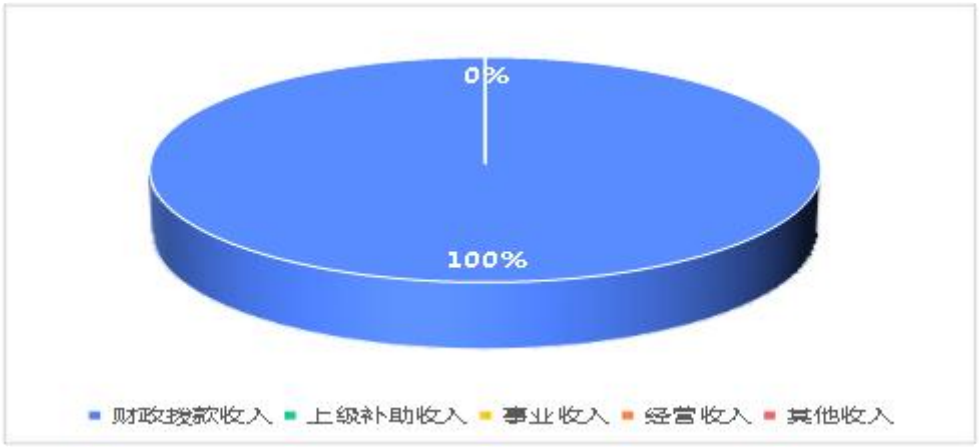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9,929.88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 计增加1,139.1万元，增长13 %，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1名公务员、4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对企业政策扶持奖励补助。其中：基本支出1,683.86万元，占本年支出17%；项目支出8,246.02万元，占本年支出8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0 %；经营支出0万元， 占本年支出0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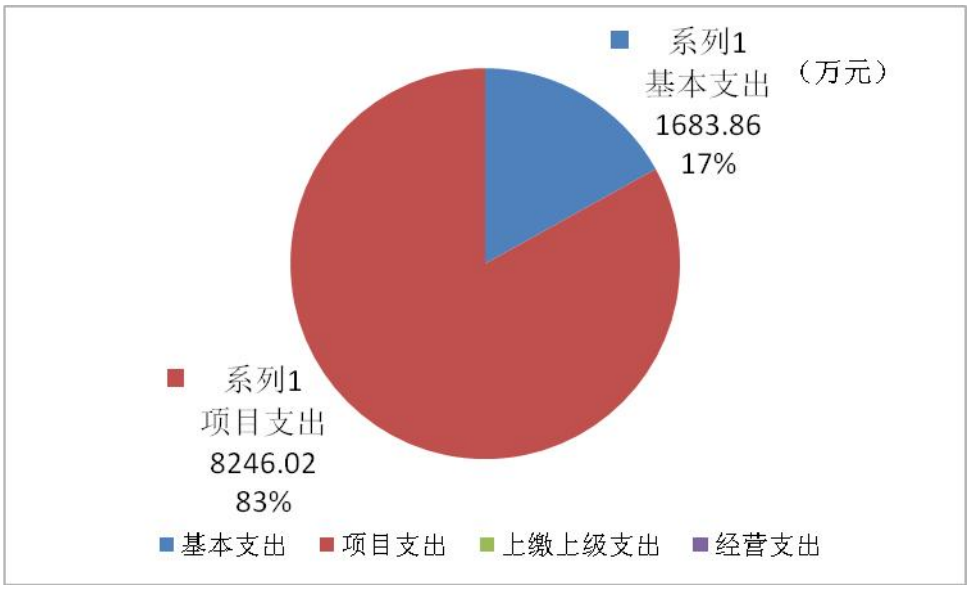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929.8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139.10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1名公务员、4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对企业政策扶持奖励补助。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58.82万元， 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1,177.1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1名公务员、4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对企业政策扶持奖励补助。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 0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2022年和2023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71.06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38.0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压缩了工作经费。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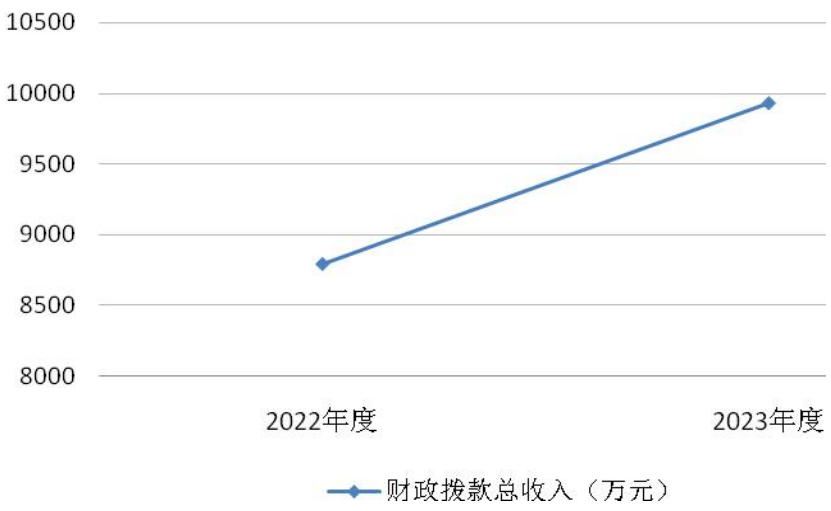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58.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3%。与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增加1,177.14万元，增长13.6%。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1名公务员、4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对企业政策扶持奖励补助。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58.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794.49万元，占 28.3%；国防（类）支出3.4万元；科学技术（类）支出1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5万元，占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49.8万元，占3.5%；卫生健康（类）支出3,612.25万元，占36.6%；城乡社区（类）支出551.59万元，占5.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2,424.4万元，占24.6%；住房保障（类）支出115.09万元，占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8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858.82万元， 支出决算为9,858.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1,683.86万元，项目支出8,174.96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794.49万元，支出决算为2,794.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4万元，支出决算为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49.8万元，支出决算为3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612.25万元，支出决算为3,612.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51.59万元，支出决算为551.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424.4万元，支出决算为2,4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15.09万元，支出决算为11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83.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86.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97.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71.06万元。具 体支出情况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 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

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1.06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工作经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2.61万元，支出决算为2.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2.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运行燃料费、保险费。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比全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7.0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96 万元，增长 16.80%。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7.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20.9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7.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7.9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 年12月31日，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 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 个，资金 8246.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案卷研究、座谈会、实地调研、现场核查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立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鄂政发（2013）9 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

见》（武发［2018］16号）等文件，结合江堤街道办事处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根据“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估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内部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确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评价结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绩效目标自评得分80分。2023年度江堤街办事处部门整体年初预算金额2,892.88万元，预算调整后为9,929.88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9,929.8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023年度江堤街道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年5月22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1683.85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8246.04万元
年度目标		1.固定资产投资全年目标29.5亿元；2.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全年营收目标增速27%；3.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全年目标产值2.55亿元；4.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全年目标13.31亿元；5.工业投资全年目标3000万元；6.产业项目到位资金全年目标20亿元；7.实际利用外资（含FDI）全年目标600万美元；8.社会消费品零售全年营收目标增速15%；9.外贸进出口全年目标4000万元。			
年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度绩效指标	公开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基本型指标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基本型指标	≤100%	100%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基本型指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基本型指标	≤100%	100%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基本型指标	合格	合格
		工作计划健全性	基本型指标	健全	健全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基本型指标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性	基本型指标	合理	合理
		立项规范性	基本型指标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基本型指标	—	—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基本型指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基本型指标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基本型指标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基本型指标	100%	100%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是否具有可衡量性、可达成性、可挑战性	有
			绩效监控开展率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履职效能	核心业务产出1	打造“一街一品”特色	创建“建造之都魅力新城”街道品牌，提升街道整体品牌形象	完成
		核心业务产出2	重点项目推进	完成亿元以上签约项目签约金额60亿	完成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落实惠企利企政策	分门别类深入企业宣传惠企政策	完成
		社会效益	加强财源建设、规范财税收入管理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空气质量改善	辖区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数据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议案、建议案和意见办理满意率	95%以上	100%
		联系部门满意度	政协提案和建议案满意率	95%以上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1、基本支出总额各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8个一级项目。

江堤街道2023年度街道红色物业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街道红色物业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5.00</td><td>5.00</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9">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50分）</td><td>数量指标（20分）</td><td colspan="2">老旧小区托管</td><td>个</td><td>1</td><td>20</td></tr>
<tr><td>质量指标（10分）</td><td colspan="2">物业管理提档升级</td><td>全力推动</td><td>全街15个还建小区、1个红色物业托管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提档升级</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10分）</td><td colspan="2">2023年12月31日止</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 colspan="2">经费不超核定标准</td><td>≤5万元/人/年</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30分）</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20分）</td><td>居民满意度</td><td>95%</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工作质量及服务率</td><td>≤5%</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td><td>解决居民合理性需求</td><td>解决</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3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 colspan="2">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376.96</td><td>376.96</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3">年度绩效目标
(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10">产出指标
(5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
(20分)</td><td colspan="3">平安社区创建10个社区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3">居民信息登记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
(5分)</td><td colspan="3">街道经费保障程度</td><td>保障</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rowspan="6">时效指标
(25分)</td><td colspan="3">发放抚恤金、优抚金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3">发放老年福利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3">发放残疾人补贴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3">发放社会救助金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3">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
(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
(10分)</td><td colspan="3">保障重点支出、以收定支、量力而行</td><td>优化结构</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
(20分)</td><td colspan="3">服务质量提升程度</td><td>提升</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3">街道整体形象提升程度</td><td>提升</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8">100.00</td></tr>
</table>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3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社会管理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3196.07</td><td>3196.07</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4">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13">产出指标（45分）</td><td rowspan="6">数量指标（30分）</td><td colspan="2">企业政策扶持</td><td>家</td><td>3</td><td>5</td></tr>
<tr><td colspan="2">社区老年人服务中新建心网点</td><td>个</td><td>1</td><td>5</td></tr>
<tr><td colspan="2">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td><td>个</td><td>1</td><td>5</td></tr>
<tr><td colspan="2">信访案件办结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打造“一街一品”特色工作</td><td>全力推进</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2">国企退休人员补助发放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5分）</td><td colspan="2">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隐患排查整改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10分）</td><td colspan="2">加强邪教人员管控</td><td>每季度上门回访</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2">发放国企退休人员补助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效益指标（35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5分）</td><td colspan="2">完成重度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发放</td><td>完成8名重度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发放工作</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able>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吸毒人员监管帮扶	将117名在册吸毒人员纳入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	达成预期指标	5
			刑释、社区矫正人员帮教	在册刑释人员逐一登记造册，紧扣关键环节，帮助顺利回归社会	达成预期指标	5
			精神障碍患者管控	加大对234名在管精神障碍人员追踪问询力度	达成预期指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	禁毒宣传	预防教育宣传	达成预期指标	5
			涉老反诈宣传	努力营造和巩固“不敢骗、不能骗、骗不了”的良好氛围	达成预期指标	5
			开展普法宣传	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达成预期指标	5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3年度街道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街道乡村振兴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
(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3.00</td><td>3.00</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9">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50分）</td><td>数量指标（20分）</td><td colspan="2">贫困户产业扶贫</td><td>个</td><td>100%</td><td>20</td></tr>
<tr><td>质量指标（10分）</td><td colspan="2">贫困户增加收入</td><td>全力推动</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10分）</td><td colspan="2">2023年12月31日止</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 colspan="2">经费不超核定标准</td><td>≤3万元/人/年</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20分）</td><td colspan="2">提高贫困户满意度</td><td>95%</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2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td><td colspan="2">解决贫困人员合理性需求</td><td>解决</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3年度编外社区书记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项目名称	编外社区书记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7.00	217.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5分）	数量指标（25分）	补充编外社区书记人员数量	14人	达成预期指标	10
			编外社区书记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10分）	发放编外社区书记工资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成本指标（10分）	经费不超核定标准	≤15.5万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效益指标（35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社区服务质量提升程度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缓解就业压力	缓解	达成预期指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	稳定编外社区书记岗位人员	稳定	达成预期指标	15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3年度党群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党群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
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td><td colspan="2">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230.3</td><td>230.3</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35 分）</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20 分）</td><td colspan="3">理论中心组开展学习次数</td><td>6 次以上</td><td>10 余次</td><td>5</td></tr>
<tr><td colspan="3">备案发展对象人数</td><td>8 人</td><td>14 人</td><td>5</td></tr>
<tr><td colspan="3">发展新党员人数</td><td>10 人</td><td>15 人</td><td>5</td></tr>
<tr><td colspan="3">备案入党积极分子人数</td><td>18 人</td><td>23 人</td><td>5</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15 分）</td><td colspan="3">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工作</td><td>“老党员之家”落户</td><td>全区首个“老党员之家”在江欣苑社区落户</td><td>10</td></tr>
<tr><td colspan="3">督办件回复率</td><td>100%</td><td>完成</td><td>5</td></tr>
<tr><td>效益指标（45 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8 分）</td><td colspan="3">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产业链高质量发展</td><td>结合“一街一品”发展定位，以中铁大桥局、湖北交投、中核二二等龙头企业为发起单位</td><td>组建工程设计与建造产业链党建联盟</td><td>8</td></tr>
</table>

		社会效益指标（24分）	68个小区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遍访率	100%	100%	8
			开展共同缔造活动	试点社区	江欣苑社区和江腾社区作为试点社区率先开展共同缔造活动	8
			引导居民自我开展四治，实现三事合一	引导居民全过程参与监督	变旁观者为参与者，变生活共同体为生命共同体，成为社区治理的主力军	8
		生态效益指标（5分）	拓展建设“阳小驿”户外工作者服务驿站	14个	达成预期指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8分）	各级媒体发布新闻报道街道工作经验	及时宣传报道	200余篇	8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
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3年度清扫及城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清扫及城管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445.93</td><td>445.93</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60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30分）</td><td colspan="2">清扫工作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日常环境整治工作</td><td>每月至少3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新增违建面积</td><td>0</td><td>0</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10分）</td><td colspan="2">道路清扫保洁考核次数</td><td>每月1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20分）</td><td colspan="2">道路清扫次数</td><td>每天1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垃圾清运次数</td><td>每天2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2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10分）</td><td colspan="2">爱卫宣传活动</td><td>每月1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10分）</td><td colspan="2">环境卫生改善程度</td><td>改善</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3年度政府买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政府买岗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421.78</td><td>421.78</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50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购买服务岗位人员数量</td><td>核准人数</td><td>58 人</td><td>10</td></tr>
<tr><td colspan="2">购买服务岗位工资发放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发放购买服务岗位工资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城管协管员值班时长</td><td>24 小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经费不超核定标准</td><td>≤6.7 万元/人/年</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30 分）</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公共服务质量提升程度</td><td>提升</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缓解就业压力</td><td>缓解</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占道经营情况改善程度</td><td>改善</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5">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无</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江堤街办事处根据上年部门自评结果，从预算绩效管理薄弱环节入手，及时采取应对调整措施，以此最大限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实现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终极目标。

一是对绩效评价中发现问题、未达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根据情况调减项目预算。

二是对项目绩效指标编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优化调整。

三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对评价结果适时进行信息公开。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多项重点经济指标超时序进度完成，截至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1.46亿元（考核得分排名全区第1），工业投资2609万元，高新技术企业产值2.24亿元，楼宇综合入驻率提高5.4%，社零增速32.5%（目标增速15%），新增市场主体1879户；重点经济指标及重要专项工作综合排名全区第2。创新打造“三位一体”招商模式，建强工程设计建造产业市级示范区，中铁一局第五建设公司落户江堤，街道成功申报工程设计建造产业园生产性服务业示范基地。

数字科创抢占先机。持续做强数字经济新引擎，全力打造华发国际企业大厦“地理信息产业示范楼宇”“光明中心“市级创新楼宇”，成功举办汉阳科技创新研究院揭牌仪式。服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13家、“专精特新”企业2家、小巨人1家、科技型中小企业5家，正在申报2023年高新技术企业8家，成功引进中建三局科创公司、数澜科技等行业领军企业。稳步推进卫星社会化应用节点建设，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实现产业数字化赋能。1-9月科创数字经济指标得分排名全区第1。

重点项目提速增效。高效推动在建及拟建项目与产业布

局精准匹配，向阳教育产业园、中核二二酒店、湖北交投实业总部、邮政综合大楼等项目持续刷新进度。立足区位优势谋篇布局，集体经济破题发展，向阳保障性租赁住房、太山村天立高中、邓甲能量中心等策划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积极打造国博配套消费区，山姆会员店于11月2日盛大开业。全力推进海伦堡·海悦世界、弘阳印月府等保交楼项目如期交付。稳步推进复印机厂征收清零和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征收工作，汉阳渔场项目完成挂牌供地。

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坚持常态化走访辖区重点企业，倾心服务企业开展奖励申报、员工招聘、职称认定等工作，累计举办创新创业活动8场，解决各类经营难题19件。精心筑巢引凤，打造街道招商中心，提供金牌管家服务。圆满完成街道商会换届，进一步发挥政府和企业桥梁纽带作用。坚持以思想破冰引领发展突围，持续开展“走出江堤”系列活动，组织集团公司赴东湖高新区科创园和经开区产业园学习考察，拓宽产业发展思路。深挖资源禀赋，开展精准招商，链接驻点招商专班，铭圣（湖北）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功落户。坚持经济普查与服务企业并举，提高普查工作质效，全面摸清经济家底，全区工作排名连续靠前。

城区面貌赏心悦目。环卫网格化微治理实现全覆盖，报事解决率100%，大城管考核市区综合排名1月第1、10月第3。创新管理考评机制，探索“5＋2”片区自治模式，优化实施《江堤街道城市管理协管员管理办法》。重点加强梅林七

街、连通港西路、三里坡路、江欣苑路等路段整治守控，特色街区成小网红打卡点。疏堵结合，集中治理连通港渠周边、四新大道至梅林五街、四新南路与连通港路交汇处停车乱象问题，累计收缴单车7000余辆，市容秩序显著改善。

综合治理出新出彩。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累计建造垃圾收集亭26处、垃圾环保屋7处，安装54台“爱回收”智能垃圾回收箱，新增四个示范小区、一家示范单位。加强空置地块环境整治综合利用，江堤中路丰收村产业用地因地制宜“变废为宝”，建成武汉鑫明安总部驾校和嗨啦啦亲子乐园项目。扎实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累计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7368.13㎡，拆除新增面积2230㎡。

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全力做好低保救助、一老一小、住房保障、就业创业等工作，累计发放各类补贴800余万元；江欣苑社区充分就业工作得到省人社厅领导调研充分肯定。持续做好拥军优抚工作，稳步推进计生托育事业，养老服务不断优化，打造江欣苑社区国家级社区体医融合中心示范点。不断加强文体队伍建设，汉阳足球友好城开幕式在墨水湖南岸足球场举行，江欣苑社区成功举办武汉市2023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宣传展示活动。

党的建设有声有色。大力实施“深根工程深化拓展年”四大行动，建立健全“四事工作法”，选优配强小区党支部书记和楼栋党小组长，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进一步增强，高质量完成中组部专题调研和湖南省党政代表团调

研工作，城市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经验做法得到充分肯定。持续深化共同缔造试点工作，推动解决一批居民群众房前屋后的烦难事，完成小区样板点位打造10处，落实“五微”项目49个。结合主题教育契机，持续巩固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积极践行大兴调查研究，街道领导班子成员精心谋划确定调研选题10个，开展调研活动181次。全街各方面工作经验被各级新闻媒体报道1200余篇，有力传播好江堤声音。

二、重点工作事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	固定资产投资31.46亿元（考核得分排名全区第1），工业投资2609万元，高新技术企业产值2.24亿元，楼宇综合入驻率提高5.4%，社零增速32.5%（目标增速15%），新增市场主体1879户	全面完成
2	数字科创抢占先机	服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13家、“专精特新”企业2家、小巨人1家、科技型中小企业5家，正在申报2023年高新技术企业8家，成功引进中建三局科创公司、数澜科技等行业领军企业。	全面完成
3	重点项目提速增效	高效推动在建及拟建项目与产业布局精准匹配，向阳教育产业园、中核二二酒店、湖北交投实业总部、邮政综合大楼等项目	全面完成

		持续刷新进度	
4	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举办创新创业活动8场，解决各类经营难题19件。精心筑巢引凤，打造街道招商中心，提供金牌管家服务。圆满完成街道商会换届，进一步发挥政府和企业桥梁纽带作用	全面完成
5	城区面貌赏心悦目	环卫网格化微治理实现全覆盖，报事解决率100%，创新管理考评机制，探索“5＋2”片区自治模式	全面完成
6	综合治理出新出彩	建造垃圾收集亭26处、垃圾环保屋7处，安装54台“爱回收”智能垃圾回收箱，新增四个示范小区、一家示范单位	全面完成
7	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全力做好低保救助、一老一小、住房保障、就业创业等工作	全面完成
8	党的建设有声有色	实施“深根工程深化拓展年”四大行动，建立健全“四事工作法”	全面完成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指政协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完成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纪检监察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6.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人武部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7.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关心下一代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8.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文化和体育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其他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城管及清扫保洁工作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10.农林水事务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扶贫工作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绩效目标自评得分80分。

（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江堤街办事处部门整体年初预算金额2,892.88万元，预算调整后为9929.88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9929.8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江堤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区委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江堤街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3年，我街在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进度整体良好，但也存在部分目标完成难度较大、完成情况不理想，主要体现在：一是指标运行不稳定，部分指标掉时序进度大。服务业、社会零售业整体规模不大、体量偏小，工业结构单一，总产值离目标距离较大。二是产业用地项目推动慢，村集团

资金短缺且每年股民分红及前期项目贷款压力大，产业用地开发进展较慢。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落实各项惠企利民的奖励政策，积极参与市场、促进居民消费、助力经济复苏；同时，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等情况开展运行监控，进一步提升绩效监控对预算执行的纠偏效能。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合理安排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施项目全流程动态管理，及时根据突发状况，调整预算编制内容，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二、2023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产出指标得分50分，效益指标得分30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年初预算为376.95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376.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严格落实各项经费补助，街道工作运行正常，与各社区之间的工作协调和调度顺畅，街道经费基本得到保障，较为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例如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出现年初目标值“提升”、“持续推进”，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目标值不够明确，且不易考核以及年末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预算，要逐步分解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此外，及时根据突发状况，调整预算编制内容，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江堤街办事处将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对于预算控制与绩效评价运行的双监控，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将预算资金使用进度与项目实施程度相匹配，合理规划好资金用度，使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朝着更加合理、科学的方向，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2023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产出指标得分45分，效益指标得分35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85.60万元，预算调整后为3195.07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3195.0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街道各部门加强调度，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大力度推进各项工作任务量质齐升，全力助推街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例如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出现年初目标值“提升”、“持续推进”，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目标值不够明确，且不易考核以及年末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预算，要逐步分解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同时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江堤街办事处将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预算资金使用进度与项目实施绩效评价的结合，对于预算项目按经济事项或功能分类合并，结合本年度的决算情况，将预算项目与决算项目进行匹配对比，保持对项目经济事项活动全过程的监控，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联系电话：84662759